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3686)

公司地址：桃園市觀音區環南路 599 號
電 話：(03)4738-788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綜合損益表	7
六、	權益變動表	8
七、	現金流量表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0 ~ 46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18 ~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30
	（七） 關係人交易	31
	（八） 質押之資產	31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 32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2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6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1852 號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1 1 月 7 日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5,868	19	\$ 705,268	22	\$ 660,177	1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	-	50,598	2	75,19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2,003	-	3,347	-	3,32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67	-	97	-	89	-
130X	存貨	六(四)	85,491	4	111,847	3	141,103	4
1410	預付款項		30,851	1	43,122	1	56,114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52	-	-	-	50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45,432</u>	<u>24</u>	<u>914,279</u>	<u>28</u>	<u>936,512</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非流動		155,000	7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55,000	5	155,000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八及九	1,595,229	69	2,171,589	67	2,304,256	6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581	-	4,616	-	3,45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1,021	-	11,021	-	11,0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	2,898	-	5,927	-	15,90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70,729</u>	<u>76</u>	<u>2,348,153</u>	<u>72</u>	<u>2,489,642</u>	<u>73</u>
1XXX	資產總計		<u>\$ 2,316,161</u>	<u>100</u>	<u>\$ 3,262,432</u>	<u>100</u>	<u>\$ 3,426,154</u>	<u>100</u>

(續次頁)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二)						
		十五)	\$ 55,000	2	\$ 25,000	1	\$ 55,000	2
2170	應付帳款		2,266	-	161,724	5	141,398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39,242	2	64,056	2	69,144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二)						
		十五)	15,000	1	22,917	1	25,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94	-	1,444	-	1,56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2,702</u>	<u>5</u>	<u>275,141</u>	<u>9</u>	<u>292,111</u>	<u>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二)						
		十五)	15,000	1	-	-	4,16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4	-	118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一)	5,618	-	5,237	-	5,12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672</u>	<u>1</u>	<u>5,355</u>	<u>-</u>	<u>9,288</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33,374</u>	<u>6</u>	<u>280,496</u>	<u>9</u>	<u>301,399</u>	<u>9</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496,268	151	3,496,268	107	3,496,268	10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	-	176,418	5	176,418	5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1,313,481)	(57)	(690,750)	(21)	(547,931)	(16)
3XXX	權益總計		<u>2,182,787</u>	<u>94</u>	<u>2,981,936</u>	<u>91</u>	<u>3,124,755</u>	<u>91</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九	<u>\$ 2,316,161</u>	<u>100</u>	<u>\$ 3,262,432</u>	<u>100</u>	<u>\$ 3,426,154</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林素英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106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37,933	100	\$	234,219	100	\$	442,972	100	\$	615,4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九)(二十)	(	201,935)	(533)	(	375,296)	(160)	(	956,807)	(216)	(	1,105,290)	(180)
5900 營業毛損		(	164,002)	(433)	(	141,077)	(60)	(	513,835)	(116)	(	489,878)	(80)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 十)												
6100 推銷費用		(	1,304)	(3)	(	2,416)	(1)	(	5,330)	(1)	(	7,045)	(1)
6200 管理費用		(	12,137)	(32)	(	10,914)	(5)	(	34,584)	(8)	(	36,01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447)	(4)	(	2,640)	(1)	(	5,445)	(1)	(	8,87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4,888)	(39)	(	15,970)	(7)	(	45,359)	(10)	(	51,936)	(8)
6900 營業損失		(	178,890)	(472)	(	157,047)	(67)	(	559,194)	(126)	(	541,814)	(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2,391	6		1,862	1		7,995	2		5,6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205	1		37	-	(	248,872)	(56)	(	7,924)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401)	(1)	(	556)	(1)	(	1,107)	(1)	(	1,48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95	6		1,343	-	(	241,984)	(55)	(	3,773)	(1)
7900 稅前淨損		(	176,695)	(466)	(	155,704)	(67)	(	801,178)	(181)	(	545,587)	(8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	-	(	531)	-		2,029	1	(	2,344)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76,695)	(466)	(	156,235)	(67)	(	799,149)	(180)	(	547,931)	(89)
8200 本期淨損		(	176,695)	(466)	(	156,235)	(67)	(	799,149)	(180)	(	547,931)	(8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6,695)	(466)	(	156,235)	(67)	(	799,149)	(180)	(	547,931)	(89)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	0.51)		(	0.45)		(	2.29)		(	1.57)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	0.51)		(	0.45)		(	2.29)		(	1.5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林素英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作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待	彌	補	虧	損	權	益	總	額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96,268		\$	910,062	(\$	733,644)		\$	3,672,686								
106 年前三季淨損	六(十四)					-			-	(	547,931)		(	547,9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47,931)		(	547,93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					-		(	733,644)		733,644											
106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3,496,268		\$	176,418	(\$	547,931)		\$	3,124,75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96,268		\$	176,418	(\$	690,750)		\$	2,981,936								
107 年前三季淨損	六(十四)					-			-	(	799,149)		(	799,1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99,149)		(	799,14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					-		(	176,418)		176,418											
107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3,496,268		\$	-	(\$	1,313,481)		\$	2,182,78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林素英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01,178)	(\$ 545,58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九) 367,774	409,891
攤銷費用	六(十九) 970	1,092
呆帳轉列收入	-	(52)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954)	(3,47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五)(十七) 247,654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1,107	1,4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50,598	(3,652)
其他應收款	1,194	(2,267)
存貨	26,356	(3,058)
預付款項	12,271	(11,18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52)	(3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00)	34,9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59,458)	54,753
其他應付款	(27,582)	(5,50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0)	(1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84,750)	(73,113)
利息收現	3,103	3,544
支付利息	(698)	(1,13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9)	5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2,414)	(70,1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33,069)	(7,19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00)	(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069)	(162,2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240,000
短期借款減少	-	(185,0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2,917)	(68,75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083	16,2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79,400)	(216,1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5,268	876,2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5,868	\$ 660,17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林素英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開始籌備並於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2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7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本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55,000仟元，按IFRS 9分類規定，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55,000仟元。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公司之影響係屬重大。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

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定，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有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已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1 年 ～ 36 年
機器設備	4 年 ～ 11 年
辦公設備	4 年 ～ 6 年
運輸設備	4 年 ～ 6 年
租賃資產	7 年
雜項資產	6 年 ～ 8 年

(十二)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政策屬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九)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一)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太陽能矽晶片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其對於產品銷售之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認列收入。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矽晶片之加工製造等相關服務。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若交易結果預計將發生虧損時，立即認列損失：

- (1)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 (2)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3)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即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4)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二十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代理人)。當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公司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為 \$1,595,229。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供需失衡，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85,49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0	\$ 80	\$ 80
活期存款	36,788	131,188	56,097
定期存款	389,000	574,000	604,000
	<u>\$ 425,868</u>	<u>\$ 705,268</u>	<u>\$ 660,17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項 目	107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55,000
評價調整	-
合計	<u>\$ 155,00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帳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	\$ 50,798	\$ 75,472
減：備抵呆帳	-	(200)	(274)
	<u>\$ -</u>	<u>\$ 50,598</u>	<u>\$ 75,198</u>

註：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原料	\$ 50,472	\$ 39,217	\$ 74,113
物料	5,906	5,039	5,597
在製品	-	33,513	29,551
半成品	26,851	14,739	2,327
製成品	2,262	19,339	29,515
	<u>\$ 85,491</u>	<u>\$ 111,847</u>	<u>\$ 141,103</u>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8,523	\$ 295,510
出售下腳收入	(126)	(228)
回升利益	-	(3,464)
跌價損失	27,914	-
未分攤製造費用	115,624	83,478
	<u>\$ 201,935</u>	<u>\$ 375,296</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96,249	\$ 837,524
出售下腳收入	(360)	(536)
回升利益	-	(15,147)
跌價損失	56,032	-
未分攤製造費用	304,886	283,449
	<u>\$ 956,807</u>	<u>\$ 1,105,290</u>

註：上述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市價回升及將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1,781,648	\$4,044,755	\$ 12,967	\$ 52,197	\$ 59,188	\$5,950,7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649,089)	(3,065,718)	(12,908)	(51,451)	-	(3,779,166)
	<u>\$1,132,559</u>	<u>\$ 979,037</u>	<u>\$ 59</u>	<u>\$ 746</u>	<u>\$ 59,188</u>	<u>\$2,171,589</u>
107年						
1月1日	\$1,132,559	\$ 979,037	\$ 59	\$ 746	\$ 59,188	\$2,171,589
增添	5,733	29,856	1,330	2,149	-	39,068
重分類	50,407	-	-	-	(50,407)	-
折舊費用	(75,098)	(292,176)	(65)	(435)	-	(367,774)
減損損失	(41,570)	(206,084)	-	-	-	(247,654)
9月30日	<u>\$1,072,031</u>	<u>\$ 510,633</u>	<u>\$ 1,324</u>	<u>\$ 2,460</u>	<u>\$ 8,781</u>	<u>\$1,595,229</u>
107年9月30日						
成本	\$1,837,788	\$4,074,611	\$ 14,297	\$ 54,346	\$ 8,781	\$5,989,8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765,757)	(3,563,978)	(12,973)	(51,886)	-	(4,394,594)
	<u>\$1,072,031</u>	<u>\$ 510,633</u>	<u>\$ 1,324</u>	<u>\$ 2,460</u>	<u>\$ 8,781</u>	<u>\$1,595,229</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1,781,648	\$4,044,755	\$ 13,460	\$ 52,277	\$ 56,703	\$5,948,843
累計折舊及減損	(549,889)	(2,622,951)	(13,365)	(50,976)	-	(3,237,181)
	<u>\$1,231,759</u>	<u>\$1,421,804</u>	<u>\$ 95</u>	<u>\$ 1,301</u>	<u>\$ 56,703</u>	<u>\$2,711,662</u>
106年						
1月1日	\$1,231,759	\$1,421,804	\$ 95	\$ 1,301	\$ 56,703	\$2,711,662
增添	-	-	-	-	2,485	2,485
折舊費用	(74,400)	(334,957)	(27)	(507)	-	(409,891)
9月30日	<u>\$1,157,359</u>	<u>\$1,086,847</u>	<u>\$ 68</u>	<u>\$ 794</u>	<u>\$ 59,188</u>	<u>\$2,304,256</u>
106年9月30日						
成本	\$1,781,648	\$4,044,755	\$ 13,460	\$ 52,197	\$ 59,188	\$5,951,2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624,289)	(2,957,908)	(13,392)	(51,403)	-	(3,646,992)
	<u>\$1,157,359</u>	<u>\$1,086,847</u>	<u>\$ 68</u>	<u>\$ 794</u>	<u>\$ 59,188</u>	<u>\$2,304,256</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廠務設備，分別按 36 年及 11 年提列舊。
2. 本公司部分房屋及建築遭法院裁定扣押，相關扣押資訊詳附註八及附註九（一）。
3. 本公司生產太陽能矽晶圓片之廠務設備及機器設備經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故本公司於 107 年前三季認列減損損失\$247,654。

(六)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預付設備款	\$ 1,200	\$ 4,460	\$ 4,460
預付購料款	-	-	9,675
其他	1,698	1,467	1,772
	<u>\$ 2,898</u>	<u>\$ 5,927</u>	<u>\$ 15,907</u>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55,000</u>	1.20%	無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5,000</u>	1.20%	無
借款性質	106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55,000</u>	1.20%	無

(八) 其他應付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	\$ 5,628	\$ 8,685	\$ 9,279
應付水電費	527	7,694	9,813
應付獎金	5,532	11,230	12,793
其他	<u>6,061</u>	<u>17,692</u>	<u>18,504</u>
	17,748	45,301	50,389
應付設備款	<u>21,494</u>	<u>18,755</u>	<u>18,755</u>
	<u>\$ 39,242</u>	<u>\$ 64,056</u>	<u>\$ 69,144</u>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9月30日
信用借款	自107年4月13日至109年4月13日，本金自第15個月開始每季平均攤還	1.40%	無	\$ 3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5,000)
				<u>\$ 15,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5年11月28日至107年11月28日，並按月付息	1.45%	無	\$ 22,91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2,917)
				<u>\$ -</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9月30日
信用借款	自105年11月28日至107年12月26日，並按月付息	1.45%	無	\$ 29,1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5,000)
				<u>\$ 4,167</u>

(十) 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7年及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52、\$1,297、\$3,238及\$4,182。

(十一)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5,237
折現攤銷	381
9月30日	<u>\$ 5,618</u>
	除役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4,773
折現攤銷	348
9月30日	<u>\$ 5,121</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流動	<u>\$ 5,618</u>	<u>\$ 5,237</u>	<u>\$ 5,121</u>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觀音廠房土地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

(十二)股本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500,000，分為 3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496,26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股票發行溢價	\$ -	\$ 176,418	\$ 176,418

(十四)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07年	106年
1月1日	(\$ 690,750)	(\$ 733,644)
本期淨損	(799,149)	(547,93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76,418	733,644
9月30日	(\$ 1,313,481)	(\$ 547,93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扣除前述一至四項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初期茁壯與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故分派股利之政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以現金股利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3 日及民國 106 年 5 月 26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民國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733,644 彌補虧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及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民國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176,418 彌補虧損。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五) 營業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7,933	\$ 234,219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42,972	\$ 615,41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太陽能矽晶片	商品及加工收入	合計
台灣	\$ -	\$ 2,723	\$ 2,723
亞洲(不含台灣)	-	6,250	\$ 6,250
美洲	-	28,960	28,96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37,933	\$ 37,93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37,933	\$ 37,933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太陽能矽晶片	商品及加工收入	合計
台灣	\$ 191,217	\$ 34,996	\$ 226,213
亞洲(不含台灣)	-	-	-
美洲	-	8,006	8,00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91,217	\$ 43,002	\$ 234,21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91,217	\$ 43,002	\$ 234,219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太陽能矽晶片	商品及加工收入	合計
台灣	\$ 29,245	\$ 303,722	\$ 332,967
亞洲(不含台灣)	-	6,250	6,250
美洲	-	103,755	103,755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9,245</u>	<u>\$ 413,727</u>	<u>\$ 442,97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29,245</u>	<u>\$ 413,727</u>	<u>\$ 442,972</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太陽能矽晶片	商品及加工收入	合計
台灣	\$ 571,034	\$ 34,996	\$ 606,030
亞洲(不含台灣)	-	1,376	1,376
美洲	-	8,006	8,00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571,034</u>	<u>\$ 44,378</u>	<u>\$ 615,41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571,034</u>	<u>\$ 44,378</u>	<u>\$ 615,412</u>

註：負數為銷貨折讓。

(十六) 其他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93	\$ 1,115
租金收入	223	242
其他收入－其他	1,375	505
	<u>\$ 2,391</u>	<u>\$ 1,862</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954	\$ 3,470
租金收入	665	763
其他收入－其他	4,376	1,403
	<u>\$ 7,995</u>	<u>\$ 5,636</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	\$ 205	\$ 3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
	<u>\$ 205</u>	<u>\$ 37</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外幣兌換損失	(\$ 1,218)	(\$ 7,92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7,654)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3)
	<u>(\$ 248,872)</u>	<u>(\$ 7,924)</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74	\$ 440
負債準備：折現攤銷	127	116
	<u>\$ 401</u>	<u>\$ 556</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26	\$ 1,137
負債準備：折現攤銷	381	348
	<u>\$ 1,107</u>	<u>\$ 1,485</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2,265	\$ 41,123
折舊費用	110,238	135,763
攤銷費用	306	350
物料費用	1,926	46,372
	<u>\$ 134,735</u>	<u>\$ 223,608</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82,551	\$ 132,693
折舊費用	367,774	409,891
攤銷費用	970	1,092
物料費用	26,686	134,655
	<u>\$ 477,981</u>	<u>\$ 678,331</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18,844	\$ 35,004
勞健保費用	1,833	2,908
退休金費用	952	1,297
其他用人費用	636	1,914
	<u>\$ 22,265</u>	<u>\$ 41,123</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69,911	\$ 113,314
勞健保費用	6,519	9,508
退休金費用	3,238	4,182
其他用人費用	2,883	5,689
	<u>\$ 82,551</u>	<u>\$ 132,693</u>

1. 本公司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531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531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u>	<u>\$ 531</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1,050)	2,344
稅率改變之影響	(979)	-
遞延所得稅總額	(2,029)	2,344
所得稅(利益)費用	(\$ 2,029)	\$ 2,344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每股虧損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76,695)	349,627	(\$ 0.51)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76,695)	349,627	(\$ 0.51)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56,235)	349,627	(\$ 0.45)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56,235)	349,627	(\$ 0.45)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799,149)	349,627	(\$ 2.29)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799,149)	349,627	(\$ 2.29)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547,931)	349,627	(\$ 1.57)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547,931)	349,627	(\$ 1.57)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7 年至 115 年，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 \$5,822、\$5,734、\$17,289 及 \$17,114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24,450	\$ 24,081	\$ 24,08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5,729	96,323	96,323
超過5年	33,246	48,760	54,780
	<u>\$ 153,425</u>	<u>\$ 169,164</u>	<u>\$ 175,184</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預付設備款)	\$ 35,808	\$ 2,48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755	23,46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494)	(18,755)
本期支付現金	<u>\$ 33,069</u>	<u>\$ 7,194</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25,000	\$ 22,917	\$ 47,91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0,000	7,083	37,083
107年9月30日	<u>\$ 55,000</u>	<u>\$ 30,000</u>	<u>\$ 85,00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此情形。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董事及管理階層)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759	\$ 2,341
退職後福利	49	2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計	<u>\$ 2,808</u>	<u>\$ 2,363</u>
(董事及管理階層)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9,465	\$ 9,626
退職後福利	157	16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計	<u>\$ 9,622</u>	<u>\$ 9,78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及質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保用途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021	\$ 11,021	\$ 11,021	租用土地
房屋及建築	258,322	-	-	訴訟扣押(註)
	<u>\$ 269,343</u>	<u>\$ 11,021</u>	<u>\$ 11,021</u>	

註：相關地號資訊詳附註九(一)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107年6月因涉及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7年度訴字第2412號刑事案件)，遭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申請台中地方法院扣押本公司坐落於觀音區觀塘段27-1、27-2及27-3建號(皆屬一廠)之三筆不動產，檢察官並起訴請求法院就本公司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46條科以罰金並追徵不法利得。惟本公司認為起訴書中認定之犯罪情節與

已自行蒐集取得之相關書證呈現之事實多所矛盾，本公司明顯無任何不法犯意，惟檢察官卻未依事實採認。對此，本公司已委請律師，向法官聲明應為無罪判決。目前案件在一審審理中，尚無法確認法院判決結果。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廠房及設備	\$ 28,129	\$ 60,806	\$ 60,914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3. 本公司為確保未來矽原料取得無虞，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國際知名矽原料供應商簽訂矽原料供應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承諾於合約期間內每年供應一定數量之矽原料予本公司，合約總金額為美金 1.61 億元。嗣後因矽原料價格波動劇烈，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各次交貨價格及數量改由雙方逐筆協商議定。民國 105 年 3 月與矽原料供應商修訂合約，合約期間延長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總金額修改為美金 1.288 億元，依修訂後合約內容，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至民國 107 年間，每年應以約定價格購進約定數量矽原料，而自民國 108 年起進貨價格與數量由雙方協商議定。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預付貨款 \$3,6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列示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總借款	\$ 85,000	\$ 47,917	\$ 84,16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25,868	705,268	660,177
債務淨額	(340,868)	(657,351)	(576,010)
總權益	2,182,787	2,981,936	3,124,755
總資本	1,841,919	2,324,585	2,548,745
負債資本比率	(18.51%)	(28.28%)	(22.6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000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000	15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5,868	705,268	660,177
應收帳款	-	50,598	75,198
其他應收款	2,003	3,347	3,326
其他金融資產	11,021	11,021	11,021
	<u>\$ 593,892</u>	<u>\$ 925,234</u>	<u>\$ 904,722</u>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5,000	\$ 25,000	\$ 55,000
應付帳款	2,266	161,724	141,398
其他應付款	39,242	64,056	69,14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000	22,917	25,000
	<u>\$ 126,508</u>	<u>\$ 273,697</u>	<u>\$ 290,542</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會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會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部分交易係以外幣計價，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4	0.2692	\$ 1
美金：新台幣	175	30.525	5,3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525	-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1	0.2642	\$ -
美金：新台幣	3,915	29.760	116,5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749	0.2642	\$ 198
美金：新台幣	4,218	29.760	125,523

106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1	0.2691	\$ -
美金：新台幣	2,699	30.260	81,682
歐元：新台幣	-	35.750	-
瑞士法郎：新台幣	-	31.24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946	0.2691	\$ 255
美金：新台幣	3,400	30.260	102,869
歐元：新台幣	1	35.750	31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05、\$37、(\$1,218)及(\$7,921)。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其他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	\$ -
美金：新台幣	1%	5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	\$ -
美金：新台幣	1%	-	-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	\$ -
美金：新台幣	1%	817	-
歐元：新台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3	\$ -
美金：新台幣	1%	1,029	-
歐元：新台幣	1%	-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後淨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5,50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後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6 及 \$57。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

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6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法如下：

	<u>未逾期</u>	<u>1-30天</u>	<u>31-90天</u>	<u>91-180天</u>	<u>181-270天</u>	<u>271-365天</u>	<u>366天以上</u>	<u>合計</u>
<u>107年9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5%	0.5%	20%	50%	80%	9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	\$ -	\$ -	\$ -	\$ -	\$ -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 -	\$ -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5%	0.5%	20%	50%	80%	9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0,798	\$ -	\$ -	\$ -	\$ -	\$ -	\$ -	\$ 50,798
備抵損失	(\$ 200)	\$ -	\$ -	\$ -	\$ -	\$ -	\$ -	(\$ 200)
<u>106年9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5%	0.5%	20%	50%	80%	9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4,909	\$ 563	\$ -	\$ -	\$ -	\$ -	\$ -	\$ 75,472
備抵損失	(\$ 246)	(\$ 28)	\$ -	\$ -	\$ -	\$ -	\$ -	(\$ 274)

G.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公司財會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90,000	50,000	170,000
一年以上到期	-	-	-
	<u>\$ 90,000</u>	<u>\$ 50,000</u>	<u>\$ 170,000</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營運週轉所需。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7年9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	\$ -	\$ -	\$ -
應付帳款	2,266	-	-	-
其他應付款	39,24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402	15,103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5,025	\$ -	\$ -	\$ -
應付帳款	161,724	-	-	-
其他應付款	64,056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080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6年9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55,042	\$ -	\$ -	\$ -
應付帳款	141,398	-	-	-
其他應付款	69,144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5,254	4,174	-	-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為此等級。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u>	<u>\$ -</u>	<u>\$ 155,000</u>	<u>\$ 155,000</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3.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4.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及民國 106 年第三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IAS 39	\$ -	\$ 155,000	\$ 155,000
轉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000	(155,000)	-
IFRS 9	<u>\$ 155,000</u>	<u>\$ -</u>	<u>\$ 155,000</u>

於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155,000，依據 IFRS 9 規定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台灣生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155,000	\$ 155,000
累計減損	-	-
合計	<u>\$ 155,000</u>	<u>\$ 155,000</u>

- (1) 本公司為期創造中長期營運績效及增加公司新的營運領域之機會，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台灣生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8 日投入新台幣 1.55 億元取得該公司 10.64%之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物晶片及系統之開發。
- (2) 本公司持有之台灣生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第三季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2)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付款條件3個月內	\$ 50,798	\$ 74,909

- (4)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無已減損之應收帳款。
- (5)本公司應收帳款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326	\$ 326
減損損失迴轉	-	(126)	(126)
12月31日	\$ -	\$ 200	\$ 200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326	\$ 326
減損損失迴轉	-	(52)	(52)
9月30日	\$ -	\$ 274	\$ 274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 1.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太陽能矽晶片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矽晶片之加工製造等相關服務。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若交易結果預計將發生虧損時，立即認列損失：

- 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即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D. 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2. 本公司於 106 年第三季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太陽能矽晶片	\$ 191,217	\$ 571,034
商品及加工收入	<u>43,002</u>	<u>44,378</u>
	<u>\$ 234,219</u>	<u>\$ 615,412</u>

3. 本公司若於 107 年第三季繼續適用前述會計政策，對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未有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矽晶片單一產業，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績效管理個體，並由檢視整體公司財務報表之財務數據作為評估績效、制定決策及資源分配之依據，經辨識本公司即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董事會主要係依據公司每季財務報表作為評估營運部門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即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故無調節資訊。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達能科技(股)公司	台灣生捷科技(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0	\$ 155,000	9.52	\$ 155,000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